

DrupalTaiwan 小聚補助辦法

最終修訂:2013年8月14日

最終修訂人:James、Chris、Judy、Albert

主旨：為提供台灣各地Drupaler聚會更好的環境，特規劃將DrupalTaiwan可使用之經費供社群發展使用之，以減輕各地主辦人之負擔。

辦法：

1. 生效日期：2013年8月1日起
2. 審查方式：提出申請後，由DrupalTaiwan現任站長群審查決議。
3. 限制
 - a. 主辦人申請時需填寫活動申請書，並附上主辦人聯絡資料、活動資訊以及所邀請者資料。
 - b. 主辦人必須於近六個月內舉辦過二次以上的Drupal相關聚會，並於申請信中將各活動照片提供二張以上，供記錄活動狀態使用。
 - c. 申請補助之活動，至少需邀請一位以上講師進行主題分享。
 - d. 申請之活動必須於申請日起兩個月內舉辦，或於活動結束一個月內，連同活動記錄進行申請。
 - e. 申請之活動需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發表活動記錄於 <http://drupaltaiwan.org> 之「活動」討論版；未提供活動記錄前，不得再次申請；如超過期限後才補齊，從補齊日後算起三個月內禁止再次申請，活動記錄需包含：
 - i. 活動資訊
 - ii. 活動分享內容概要
 - iii. 活動照片二張以上
 - f. 除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事由外，未於期間內舉辦，DrupalTaiwan將有權取消補助，並禁止主辦人半年內再次申請。
 - g. 如遇同縣市多場次之申請，以上個月未通過者為優先，次以先申請者為優先。
4. 活動補助額度計算方式
 - a. 場地補助每次活動500元整。
 - b. 同縣市之講師每位500元整。
 - c. 跨縣市之講師每位1,000元整。
 - d. 每次活動總上限1,500元整。
 - e. 同縣市不同活動，當月上限3,000元整。
5. 其他
 - a. 補助經費於申請通過後，直接匯款至各主辦人之申請帳號中。
 - b. 補助經費的實際使用方式，由各主辦人自由調配。
 - c. DrupalTaiwan可隨時視經費狀況進行額度調整及暫停補助。
 - d. DrupalTaiwan可將活動記錄用於推廣及活動宣傳上使用。
6. 本補助辦法如有不足之處，DrupalTaiwan保留修改權利。

DrupalTaiwan 小聚補助申請書

基本資料

主辦人/群	王大明、王中明、王小明	活動日期	2013/8/14
聯絡電話	0911-234567	活動時間	14:00~17:00
收款銀行 名稱/代碼	700 郵局	活動地點	你好咖啡
收款 帳戶/戶名	0011002 1234567 王大明	活動縣市	台北市
收款人 郵件/手機	drupal.tw@gmail.com 0911-234567	活動地址	台北市大馬路
申請金額	1,000	人數預估	10人

講師資料

姓名/暱稱	主題	居住縣市
野比大雄 (葉大雄)	如何使用Drupal架設任意門	台北市

※請將此表格填寫完畢後另存寄回「drupal.tw@gmail.com」, 標題「[小聚補助] 活動名稱」

※請附上前二次聚會活動照片各二張, 如本次活動已結束, 也請一併附上。

申請日期: 2013 年 07 月 01 日